

茂名市教育局

茂教发〔2024〕89号

关于遴选成立茂名市教育数字化研究专家库的通知

各区、县级市教育局，茂名滨海新区科教文旅局、高新区政法和社会事务局，局直属各学校：

为深入推进我市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促进数字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应用，充分发挥专家学者在教育数字化领域的决策咨询、智力支持和示范引领作用，经研究，决定开展茂名市教育数字化研究专家库成员遴选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架构

茂名市教育数字化研究专家库隶属茂名市教师发展中心教育信息部管理。专家库成员分为顾问专家和学科专家两大类。其中，顾问专家是指在教育数字化领域具有深厚专业知识、丰富实践经验和卓越研究成果的人士；学科专家是指在数字技术（信息技术）与学科教学深度融合应用方面具备丰富经验的各学段学科骨干教师等。

二、专家职责

- （一）为茂名市教育数字发展提供战略咨询和政策建议；
- （二）参与制定我市教育数字化的规划和实施方案等；
- （三）指导和评估各类教育数字化相关实践项目、比赛和研究课题等；
- （四）开展教育数字技术与学科融合应用的培训和推广工作；
- （五）参与茂名市教师发展中心信息部委托的其他工作。

三、参评条件

（一）政治素质好。认真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热爱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教师职业道德和社会责任感。

（二）熟悉教育数字化相关理论，具备较丰富的数字技术（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的实践经验。

（三）在教育领域工作满5年以上，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在相关领域取得较突出成绩者可适度放宽到中级职称。

（四）年龄一般不超过50岁（正高年龄可放宽到58周岁），身体健康，具备胜任相关工作的时间和精力，能积极主动承担下达的工作任务。

四、材料报送要求

（一）申报人员须提交《茂名市教育数字化研究专家库入库申请表》（附件1）及个人相关佐证材料（含身份证、职称证书、与入库条件相关的获奖证书、参加类似项目资历的相关佐证材料等）PDF扫描件，以上材料需汇编成一份文件。

（二）各区、县级市学校以区（市）教育局为单位，局直属

学校以学校为单位，填写好《茂名市教育数字化研究专家库成员推荐汇总表》（附件2，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和申报材料一起报送茂名市教师发展中心教育信息部1103室。

（三）材料报送截止日期为9月25日17:00前。

五、其它事项

茂名市教师发展中心信息部将组织专家组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择优选择。拟入库专家名单将在茂名市教育局官方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的专家，将正式纳入茂名市教育数字化研究专家库。

本专家库实行动态管理，我局将定期对专家进行评估和调整。在库期间，如专家不能履行相关义务、师德表现不良者将不予承担专家工作。

联系人：彭栋英，联系电话：2270041，邮箱：
mmsjyj2270041@maoming.gov.cn。

- 附件：1. 茂名市教育数字化研究专家库入库申请表
2. 茂名市教育数字化研究专家库成员推荐汇总表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茂名市教育局办公室

2024年9月10日印发
